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吳豫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15

傳真：(02)29699823

電子信箱：A07674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重慶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人字第112209036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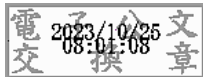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說明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
下載檔案，共有4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362FGT）

主旨：教育部函以，「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施行細
則」部分條文，業經該部中華民國112年10月20日臺教人
（四）字第1124202601A號令修正發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12年10月20日臺教人（四）字第1124202601D號
函辦理，檢送原函及相關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各公立高中職暨國中小、新北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